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75,294,968.81 元。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62,412,8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8,723,840.00 元（含税）。

如在该事项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108,723,840.00 | 126,844,480.00 | 126,844,48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55,000,539.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30,898,217.07 | 153,121,365.07 | 162,073,230.82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375,294,968.8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362,412,8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 否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55,000,539.81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48,697,604.32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417,413,339.81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280.71         |                |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

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等综合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相关风险提示

###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